

臺北市立大學「地球環境暨生物資源學系」

113 學年度申請入學書面資料審查重點項目及準備指引一覽表

修課紀錄(A)、課程學習成果(B、D)、多元表現(F、G、K、M、N)、學習歷程自述(O、P、Q)、其他(R.其他有利資料)

項目	審查重點	準備資料指引
修課紀錄	A. 修課紀錄	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 總平均成績 2. 語文/數學/自然科學/科技領域等領域修課成績(上列項目中一項以上表現) 以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：自然科學領域為主要
課程學習成果	B. 書面報告	學生需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提供審查資料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 書面報告 能提供書面報告(可為自然領域或非自然領域)之繳交 2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
	D. 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	
多元表現	F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	學生需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另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提供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。 1.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2. 社團活動經驗 3.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4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(與本系領域相關) 5. 對於多元表現的綜整心得(於心得中具體呈現具有自主多元學習能力。如:問題解決能力、領導力、團隊合作能力)
	G. 社團活動經驗	
	K. 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	
	M. 特殊優良表現	
	N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
學習歷程自述	O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	請說明自己適合就讀本系的人格特質，或你做了哪些準備具備就讀本系的努力。
	P. 就讀動機	請具體說明就讀本系動機
	Q.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就讀後預計修習哪些課程？未來是否打算發展哪些相關專業領域的能力？甚至生涯規劃。
其他	R. 其他有利資料	其他有利資料

